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8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11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在 2018 年 5 月 4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

3. 江苏常辉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17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审议《关于〈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提前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9日8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子文

电话：0519-85166088 转 8003 13338199218

传真：0519-85162297

邮箱：zwding@macmicst.com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18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8-011

(二)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8日